



邢台蓝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8月1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研发中心三层东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8月6日以电话和口头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崔朝英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唐彦校先生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披露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由于全资子公司中材蓝天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项目时间紧，工期短，需要资金垫付，考虑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的需要，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崔朝英先生以个人名义向子公司分别提供借款 500 万（大写：伍佰万元整），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8 月 22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提供借款 200 万（大写：贰佰万元整），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3 月 22 日-2020 年 3 月 21 日。提供借款 300 万（大写：叁佰万元整），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4 月 4 日-2020 年 4 月 3 日。提供借款 500 万（大写：伍佰万元整），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4 月 15 日-2020 年 4 月 14 日。提供借款 100 万（大写：壹佰万元整），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4 月 16 日-2020 年 4 月 15 日。全部用于补充子公司流动资金。均为无息借款。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9-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公司董事长崔朝英先生，回避表决；董事崔朝辉先生与董事崔朝英先生是兄弟关系，故其二人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蓝天精化
LANTIAN FINECHEM

公告编号：2019-020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邢台蓝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邢台蓝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0日